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2019年“五一”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04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天天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5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永赢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04-30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04-30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8]15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出业务照常办理。自2019年05月06日起,本基金将恢复适用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起始日之前公告的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规则,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根据《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0号)第十五条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应当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但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货币市场基金品种除外。”

(3)敬请投资者做好相关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021-5169011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揭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关于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劳动节假期前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4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69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4月29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4月29日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2019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的通知》(证监办发[2018]106号)及上交所《关于调整2019年劳动节休市安排的通知》,2019年5月1日(星期三)至5月4日(星期六)休市,5月6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4月28日(星期日)和5月5日(星期日)为周末休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特安排暂停申购。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年5月6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9年5月6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38转6;021-68644599;400-888-0800

本基金自2019年5月6日起恢复办理正常申购等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00 证券简称:川仪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30日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在线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川仪股份”)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0日披露的《川仪股份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7号)及《川仪股份2018年年度报告》。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等情况,公司决定召开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召开时间:2019年4月30日15:00-16:00

召开地点及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在线互动的形式召开。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吴朋先生、总经理刘长明先生、独立董事宋蔚蔚女士、财务总监冯锦云先生、董事会秘书杨利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上述会议召开时间段内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2、公司欢迎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后附的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艳雁、李书娅

电话:023-67033458

传真:023-67032746

电子邮箱:cyzqb@oqcy.com

特此公告。

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泰诚财富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诚财富”)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本公司自2019年4月29日起增加泰诚财富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A类	002646
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B类	002647
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3125
中科沃土沃祥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04550
中科沃土沃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763
中科沃土沃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4764
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281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4596
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7034
中科沃土沃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5855
中科沃土沃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5856

自2019年4月29日起,泰诚财富可办理本公司基金账户开户及以上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龙园3号

法定代表人:李春光

联系人:徐江

电话:0411-88891212

客服电话:400-0411-001

传真:0411-84396536

网址:www.haojiyoujijin.com

2.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古琳花

客服电话:400-018-3610

传真:020-23388981

网址:www.richlandasm.com.cn

三、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不等于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最新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777 证券简称:力帆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5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公司经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股份”或“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4月23日、2019年4月24日、2019年4月25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经公司自查和问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除目前正在申报的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外,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承诺至少未来三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是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19-007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接到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龙集团”)通知,获悉巴龙集团将所持有本行的股份部分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巴龙集团	否	30,830,000	2018年4月17日	2019年4月22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3.70%	融资
		19,940,000	2018年4月17日	2019年4月22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86%	融资
		32,630,000	2018年4月24日	2019年4月22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4.50%	融资
合计	-	83,400,000	-	-	-	37.06%	-

二、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授信期限至)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巴龙集团	否	30,830,000	2019年4月23日	2020年4月17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3.70%	融资
		19,940,000	2019年4月23日	2020年4月17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8.86%	融资
		32,630,000	2019年4月23日	2020年4月17日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14.50%	融资
合计	-	83,400,000	-	-	-	37.06%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巴龙集团持有本行225,000,000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4.05%;上述股份累计被质押225,00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4.05%。

巴龙集团与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巴龙建设”)为一致行动人,巴龙建设持有本行175,000,000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3.15%;上述股份累计被质押172,99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3.11%。巴龙集团和巴龙建设合计持有本行400,000,000股股份,占本行总股本的7.2%;上述股份累计被质押397,990,000股,占本行总股本的7.16%。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626 证券简称:科森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森科技”)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科森科技东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台科森”)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9年3月22日,东台科森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了《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期限结构型)产品协议》,合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8,000.00万元认购了该行发行的期限结构型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上述期限结构型产品于2019年4月25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8,000.00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人民币248,000.00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

特此公告。

昆山科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918 证券简称:金桥信息 公告编号:2019-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实施情况及回购注销3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对《公司章程》中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进行修订并相应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31361P

名称: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498号12幢21302;21319室

法定代表人:金国培

注册资本:人民币17,948.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1994年8月17日

营业期限:1994年8月17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各种信息系统、安全防范防火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从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办公自动化设备、家用电器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合同能源管理,医疗器械销售,舞台灯光音响设计安装。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320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本基金转型方案等相关事宜。现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2019年4月25日10点在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六号首创大厦7层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并针对本基金转型方案等相关事宜进了表决。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为分级基金,共有三类份额,分别为:诺安创业成长份额、诺安稳健份额、诺安进取份额。出席本次大会的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份额共计为18,259,757.31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32,267,729.50份的56.59%,诺安稳健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份额共计为4,000,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6,015,922.00份的66.49%,诺安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份额共计为6,000,0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9,023,883.00份的66.49%,达到法定开会条件,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此次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2019年4月25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并由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公证员林永梅及公证员助理海晓玉)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

会议审议了《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出席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诺安创业成长份额18,259,757.31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诺安稳健份额4,000,000.00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诺安进取份额6,000,000.00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份额的100%,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本次会议费用如下表: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律师费	40,000.00
公证费	10,000.00
合计	50,000.00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的事项,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2014年8月8日起施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在实施前预留至少二十个开放日或者交易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因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日为2019年4月25日,正式实施转型日为2019年5月31日。

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刊登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之附件《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宜的议案的说明书》。

三、转型方案实施情况

1、关于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修订情况

根据《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宜的议案》及《关于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宜的议案的说明书》,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并提此拟定了《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上述文件已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64号文)准予变更注册。

2、转型选择期的相关安排

在实施前预留至少二十个开放日或者交易日供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选择。本基金转型选择期为2019年4月26日至2019年5月28日,投资人可在选择期内选择赎回、卖出等。

3、基金份额终止上市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申请诺安稳健份额和诺安进取份额终止上市交易。

4、基金份额的转换及相关安排

转型选择期届满后,基金管理人将以2019年5月29日作为份额转换基准日,在份额转换基准日开始进行本基金的份额转换业务。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外、场内份额将分别转换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外、场内份额;诺安稳健份额和诺安进取份额转换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场内份额。具体如下:

(1)将诺安稳健份额与诺安进取份额折算成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

在份额折算基准日日终,以创业成长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按照诺安稳健份额与诺安进取份额各自的基金份额净值折算成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取整后的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份额折算计算公式:

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的折算比例=份额折算基准日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份额折算基准日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前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的份额数×诺安稳健份额(或诺安进取份额)的折算比例

(2)将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场外份额的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0元(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份额数量相应增减)

份额折算计算公式:

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或场外份额)的折算比例=份额折算基准日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或场外份额)基金份额参考净值/1.0000

折算后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或场外份额)的份额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前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或场外份额)的份额数×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或场外份额)的折算比例

基金份额折算比例按截位法精确到小数点后第9位。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外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诺安创业成长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保留至整数位,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的折算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5、新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

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的正式转型,转型后,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代码为“163209”。

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将不再设置基金份额的分级。2019年5月31日起,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将正式变更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自2019年5月31日起,《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失效,《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生效。

在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合同生效后,投资者提交的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相关交易申请,适用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费率体系。

6、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和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的选择权

本基金转型前为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从本基金所分离的两类基金份额,诺安稳健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诺安进取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本基金转型后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属于具有高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同时,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原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正式实施转型前可选择赎回,未选择赎回的份额持有人,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将默认转为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转型后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将按照本基金管理人披露的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日期照常办理。

四、备查文件

1、《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开会方式召开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64号)

5、《公证书》(全文同步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公司网站上披露);

6、北京颐合中鸿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五、其他提示

1、本公司将在新基金的基金合同生效日之前发布修订后的《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诺安创业板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全文,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ionfund.com.cn)查阅修订后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咨询相关信息。

2、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公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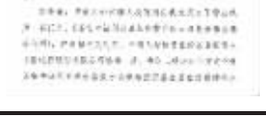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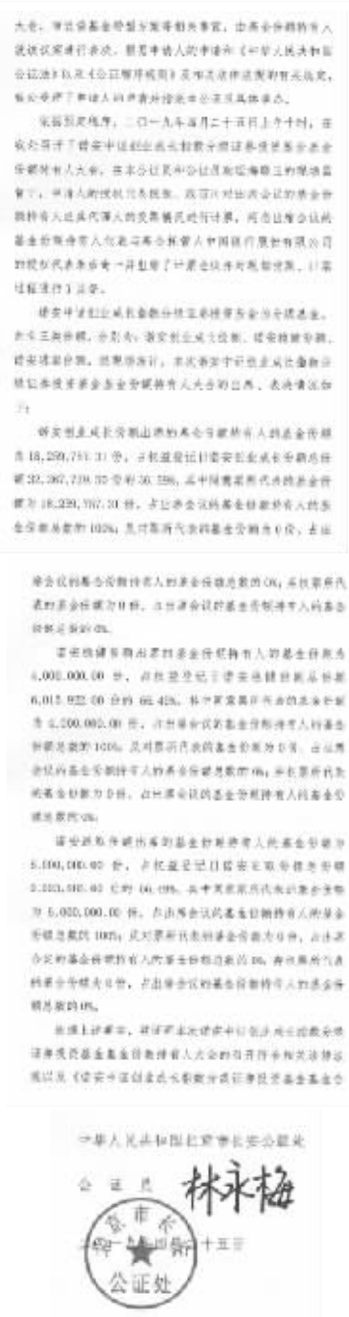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通过肯特瑞办理申购、定投业务起点金额、最低赎回(保有)份额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鼓励长期投资,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肯特瑞”)协商一致,自2019年4月26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基金通过肯特瑞办理基金的申购及定投申购业务的每期最低申购金额、赎回业务的最低赎回份额、最低保有份额。具体内容如下:

(1)自2019年4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每期最低申购、定投申购金额调整为10元(含)。

(2)自2019年4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肯特瑞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赎回业务,单笔赎回申请的最低赎回份额调整为10份,单个基金账户最低保有份额调整为10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一个网点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相应的最低赎回限额或最低保有份额时,余额部分的基金份额必须一同赎回。

重要提示:

1.本次调整申购及定投申购起点金额及最低赎回份额、最低保有份额的基金不包括前述代销机构代销的诺安稳固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泰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永鑫收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安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安货币市场基金、诺安天天宝货币市场基金等基金。

2.业务及优惠活动开始或结束办理的具体时间及具体程序、规则以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有变动,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有关公告。

3.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098-8511(个人业务)、400-088-8816(企业业务)

网址:http://fund.jd.com

2、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

网址:www.lionfund.com.cn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9年4月26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19年4月26日

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清算报告

一、重要提示

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060号《关于准予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进行募集。《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8月4日正式生效,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止2019年1月2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基金管理人已就该事项于2019年1月3日刊登了《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于2019年1月3日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对清算事宜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中国制造
基金代码	00145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4日
最后运作日(2019-1-2)基金份额总额	23,458,455.37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在中国迈向制造强国的进程中,把握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投机会,投资于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主题相关企业,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固定收益资产投资策略;(4)权证投资策略;(5)其他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申银万国制造业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运作情况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060号《关于准予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341,809,138.64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99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5年8月4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341,876,519.17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67,380.53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合同》“第五部分 基金备案”中“三、基金存续期内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和资产规模”的约定: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并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截止2019年1月2日日终,本基金已连续6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基金合同自动终止,基金管理人已就该事项于2019年1月3日刊登了《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

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确定为2019年1月2日,自2019年1月3日起进入清算程序。

四、财务会计报告

1、资产负债表(已审计)

会计主体:华泰柏瑞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1月2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9年1月2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5	26,298,278.48	3,614,615.18
结算备付金		79,367.11	75,127.35
存出保证金		9,785.74	21,690.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1,487,603.68
其中:股票投资		-	41,355,310.00
债券投资			132,293.6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55,434